

证券代码：002616

证券简称：长青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3-064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3年10月31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于2013年10月26日以电话通知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佩玲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1.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同意选举钟佩玲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。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一致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

附件：钟佩玲女士个人简历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3年10月31日

附件

钟佩玲女士个人简历

钟佩玲，女，1964年11月出生，中国香港籍，高中学历。

现任公司财务科长、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监事、扶余长青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、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、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钟佩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；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与公司董事、其他监事、高管无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